

## 具體事蹟表

申請人 柳政億

符合臺北市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及獎勵要點第三點第1.2.4款規定：

- 增進不動產交易安全及公平，促進不動產經紀業健全發展，有優異表現。
- 維護消費者權益成績卓著。
- 對於不動產經紀相關法規之研究或建議有重大貢獻。
- 符合政府相關銷售或管理規範之規定，對產業有相當貢獻。
- 設計或發行之銷售廣告具深度創意，對都市發展美學有相當貢獻。
- 投入社會公益及回饋社會，對不動產經紀業形象或產業有相當貢獻。
- 其他特殊事蹟經本府地政局認定應予獎勵。

具體事蹟舉例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獲選第十三屆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「傑出經紀人」。
- 二、獲選第十八屆全聯會「傑出金仲獎楷模」。
- 三、獲選臺北市商業會「服務優良從業人員」。
- 四、『傑出業務』長期績效優異穩定，103~107年3年年年度千萬經紀人，103~107年個人成交共248間，單間最高金額為11.2億日幣。
- 五、2009~2013年門市接待服務品質提升計劃主負責人。2011年~2012年信義房屋連續兩年品牌遠見雜誌服務品質調查房仲第一名。
- 六、主辦【單車傳愛、我很幸福】，連接信義房屋與社會弱勢團體(罕見疾病)的募款活動。
- 七、2010年信義房屋門市接待服務影片拍攝主導與臨演，2012年信義房屋門市接待服務影片拍攝主導與臨演。
- 八、負責2009~2013年門市接待服務品質講師，授課時數逾200小時。
- 九、2009~2013年擔任信義房屋客戶服務暨法務服務部門，以保障客戶權益為首要，經手處理客戶糾紛或服務品質

物件，逾 100 件。

十、2013~2018 年日本信義，日本房產說明會主講人北中南  
逾 150 場，讓國人清楚了解日本置產風險與實務案例。

十一、2015、2017 年政治大學不動產產業【海外不動產  
投資】實務授課，為當年度所有課程中，同學最喜歡講  
師排名第一名。